

# 山东隆基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2 年，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依法行使职权，按时参加了公司历次的股东大会、列席了历次的董事会会议。通过参加会议以及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沟通访谈、检查财务及相关资料，及时掌握了公司经营状况、财务状况、日常运作情况以及工作改进情况，通过监督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以及经营目标达成状况，切实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现将 2022 年主要工作汇报如下：

### 一、监事会召开会议情况

2022 年度，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 6 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1、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22 年 2 月 14 日召开，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2、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22 年 3 月 29 日召开，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山东隆基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山东隆基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山东隆基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山东隆基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山东隆基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薪酬的议案》、《关于〈山东隆基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山东隆基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续聘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预计公司 2022 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3、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召开，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山东隆基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4、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29 日召开，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山东隆基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5、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22 年 10 月 24 日召开，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山东隆基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山东隆基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实〈山东隆基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关于山东隆基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6、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22 年 11 月 23 日召开，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二、2022 年度监事会日常监督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以主动认真负责的态度行使监督职能，实现日常监督工作的有效性。全体监事列席了 2022 年度所有董事会会议，出席了股东大会，参与了公司重大事项的审议与决策，对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开程序、决议事项，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尽职情况以及公司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等进行了监督检查。

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决策程序合法，董事会严格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决议，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务时勤勉尽责，忠实履行了诚信义务，没有出现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等行为，也没有出现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监事会通过密切关注公司财务状况，检查核对会计报表、审计报告等财务资料，确认其内容真实、合法。

## 三、监事会独立意见

### （一）依法运作情况

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对 2021 年度股东大会、2022 年历次临时股东大会和 2022 年历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的合法性、审议表决事项的合法性、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事项的执行效果、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务的尽职与勤勉情况进行了监督检查。

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加强内部管理，完善组织运营体系，经营管理运作规范，各项决策符合上市公司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规章制度的规定，通过系统地开展日常各项经营管理，有效地控制了企业的各项经营风险，提高了经营效益。公司董事及高管人员均能尽心尽责地履行自己的职责，履行了诚信和勤勉的义务，围绕客户的需求、经营目标的实现，积极开展管理与技术创新，提升了经营质量与管理水平，全年没有出现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也没有违反国家法

律、公司章程及各项规章制度的行为。

全年公司无重大诉讼及重大仲裁事项，也没有出现违反《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与《公司章程》等行为。

## **（二）检查公司财务的情况**

监事会对 2022 年公司的财务状况及《财务管理制度》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检查和审核。监事会认为，本年度公司财务会计内控制度比较健全，会计没有重大遗漏和虚假记载，严格执行《会计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等法律法规，未发现有违规违纪问题。在自主经营方面持续推进量入为出的管理思想，成本得到有效管控，财务状况、经营状况良好。经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后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年度的财务状况。

## **（三）募集资金使用状况**

公司监事会对上市以来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了监查，监事会认为，为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与日常管理，公司结合实际情况，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执行，对募集资金实行了专户存储，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与流程。公司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履行了相应的审批程序，并进行了完整的信息披露，符合有关规定的要求。经监事会审查，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使用及运作程序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则和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规定，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合法、合规，没有发现任何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 **（四）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2022 年公司没有发生重大关联交易。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严格遵循关联董事或关联股东回避制度。

## **（五）公司担保情况**

2022 年公司没有重大的对外担保行为。

## **（六）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2022 年公司没有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 **（七）对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意见**

按照内控制度，经过监事会检查，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得到了有效地执行，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其他相关文件的要求，2022 年没有发现重大违反内

控制制度的行为。公司各项经营活动规范有序进行，公司资产安全、完整，公司内控机构及人员配备齐全，全年没有发现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监事会认为，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健全和运行情况，符合公司内部控制需要；对内部控制的总体评价客观、准确。

#### **（八）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的情况**

公司监事会按照内控制度，对内幕信息公开前的报告、传递、编制、审核、披露各环节实施监督，对涉及内幕信息的人员进行了界定。经过监事会检查，公司相关的内幕信息管理制度执行良好，内幕信息保密与管理的工作扎实有效，及时地进行了内幕信息的披露，维护了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相关人员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违规行为。

### **四、监事会工作总结与工作计划**

#### **（一）监事会工作总结**

2022年，公司监事会成员深入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通过交流学习体会，监事人员对《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了深入的理解。证券部组织的案例学习等也进一步起到了深化学习理解的作用。

#### **（二）监事会工作计划**

2023年度，公司监事会将继续认真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赋予的职责，依法对董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经营行为进行监督与检查。同时，监事会将继续加强落实监督职能，认真履行职责，依法列席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及相关经营会议，及时掌握公司重大决策事项和各项决策程序的合法性，围绕公司的经营、投资开展监督活动，建立公司规范治理的长效机制，促使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该报告需提交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山东隆基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4月10日